

证券代码：430034

证券简称：大地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10:00。

开始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1: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

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34	大地股份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天沐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富丰路 4 号工商联大厦 B 座 21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讨论，形成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讨论，形成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制订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情况进行了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出具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予以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及《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8）。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制定《2025 年度投资计划》。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

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8: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富丰路 4 号工商联科技大厦 B 座 21 层

邮政编码：100070

联系人：齐娜

联系电话：010-63711800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